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讯飞鸿”）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佳讯飞鸿（北京）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研究院”）的业务发展需要，为其向商业银行申请办理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协议约定为准。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为智能研究院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本次担保金额	签署日期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智能研究院	中国银行	800	2025-08-19	0	0	200

注：担保余额指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

保事项的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佳讯飞鸿（北京）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FYN83M
- 3、法定代表人：陈姝
- 4、成立日期：2017年7月7日
- 5、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锦带路88号院1号楼3层
- 6、注册资本：6,000万元
- 7、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基础软件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8、智能研究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9、智能研究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715,175.36	106,189,899.62
负债总额	39,950,683.10	41,610,328.70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7,444,130.34	38,772,952.4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59,764,492.26	64,579,570.92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86,735.46	19,192,314.66
利润总额	-4,816,828.31	-10,386,106.57
净利润	-4,815,078.66	-10,314,550.29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务人：佳讯飞鸿（北京）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4、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

5、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
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7、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
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
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
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
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
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6%；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3,706.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7%，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事项，无违规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